

许昌市公路管理局
国道 311 线许鄢段改建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许昌市公路管理局

2019 年 1 月

目录

1 概述.....	1
2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情况.....	1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7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7
6 其他内容.....	10
7 诚信承诺.....	11
8 附件.....	11

1 概述

许昌市公路管理局国道 311 线许鄢段改建工程推荐方案路线起于国道 311 线周口与许昌交界，起点桩号 K0+000，东西走向，止于规划省道 227 线交汇处，结束桩号 K57+176.765，路线全长 57.263km。本次推荐方案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指标，设计速度 80km/h，路基宽 24.5m。主要建设规模为：建设里程 43.774km（新建路段 35.797km，改建路段 4.127km，扩建路段 3.850km）；完全利用新 G107 主线段和连接段 13.489km；沥青混凝土路面 986057.4m²；中桥 613.86m/11 座；小桥 72.16m/4 座；涵洞 84 道；下穿郑合高铁（郑州—阜阳段）分离式交叉 1 处，下穿兰南高速公路分离式交叉 2 处，上跨京广铁路分离式交叉 1 处，下穿禹亳铁路分离式交叉 1 处，互通式立交 2 处，平面交叉 49 处，设养护工区 2 处，排水泵房 4 处，主线收费站 1 处。工程总投资 211244.7 万元。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按照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村委会及当地环保部门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通过采用网络、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如下：（1）第一次网上公示；（2）第二次网上公示、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和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公示；（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2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第一次公示信息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评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与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内容及反馈方式、公示时间。

公开日期: 本项目编制单位日期(委托日期)为 2018 年 6 月 28 日,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在许昌市公路局网站第一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2.2 公示方式

我单位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2018 年 7 月 12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在许昌市公路局网站进行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公示网址链接为 (<http://www.xcgl.net/tzgg/20180628/db16f2ef-7cd0-40f9-b0d9-a6eae03a0bc9.html>), 公示截图见图 2-1。

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在许昌市公路局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2018 年 7 月 12 日连续公示 10 个工作日, 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 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公示, 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



图 2-1 第一次网上公示截图

2.2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第二次公示信息内容主要有项目概况、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要点、公众意见反馈方式、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征询公众意见起止时间。采取网络公示方式，在许昌市公路局网站于2018年9月5日-2018年9月20日连续公示10个工作日；于2018年9月5日-2018年9月20日期间在沿线村庄公告栏张贴公示并发放调查问卷200份，有效回收200份，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第二次补充公示信息内容）主要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主要采取网络、张贴和报纸公示方式，于2019年1月17日在许昌市公路局网站进行征求意见稿全本公示，并在沿线敏感点告示栏进行张贴公示；于2019年1月22日在许昌日报进行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张贴的方式公开。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单位于2018年9月5日-2018年9月20日连续10个工作日在许昌市公路局网站进行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公示截图见图2-1。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我单位于2019年1月17日在许昌市公路局网站进行征求意见稿全本公示，公示截图见图2-1。

许昌市公路管理局

网站首页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党建动态 工程管理 互动交流 安全生产 养护管理 路政管理 公路影像

您的位置：首页 > 通知公告

许昌市公路管理局国道311线许鄆段改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信息

【信息时间：2018-09-05 阅读次数：434】【字号 大 中 小】【我要打印】【关闭】

一、项目概况：

建设单位：许昌市公路管理局

建设项目名称：许昌市公路管理局国道311线许鄆段改建工程

建设项目概要：本项目推荐方案路线起于国道311线周口与许昌交界，起点桩号K0+000，东西走向，止于规划省道227线交汇处，结束桩号K57+176.765，路线全长约57.2km。本次推荐方案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指标，设计速度80km/h，路基宽24.5m。主要建设规模为：建设里程53.896km（扣除利用新G107主线段3.367km）；沥青混凝土路面986057.4m²；中桥613.86m/11座；小桥72.16m/4座；涵洞84道；下穿郑合高铁（郑州—阜阳段）分离式交叉1处，下穿兰南高速公路分离式交叉2处，上跨京广铁路分离式交叉1处，下穿禹亳铁路分离式交叉1处，互通式立交2处，平面交叉49处，设养护工区2处，排水泵房4处，主线收费站1处。

工程总投资211244.7万元。

第二次公示

许昌市公路管理局

网站首页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党建动态 工程管理 互动交流 安全生产 养护管理 路政管理 公路影像

您的位置：首页 > 通知公告

许昌市公路管理局国道311线许鄆段改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信息

【信息时间：2019-01-17 阅读次数：46】【字号 大 中 小】【我要打印】【关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要求，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内容等进行第二次公示，以便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希望广大公众积极参与，对项目的建设提出意见和建议。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地址：<https://pan.baidu.com/s/1pCBXzN8KFtz25PWlxnTn6w>。
-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可询问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索取。

二、征求意见公众范围

本项目沿线范围内涉及的村庄、村委会、学校等敏感点。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参与意见表网络连接地址：<https://pan.baidu.com/s/1fTHHMWz-zDF4QMbnJm-lg>。

四、公众意见提出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电话、信函、面谈等方式将信息反馈给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之内。

六、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方式

- (1)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许昌市公路管理局

征求意见稿全本公示

图 3-1 第二次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我单位于2019年1月22日在许昌日报进行公示，公示截图见图2-1。



图 3-2 报纸公示截图

3.2.3 张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我单位于2019年1月22日在公路沿线敏感点拐子、前张、沟陈、马棚杨、花沟、黄庄村、孙堂、圪垯等村庄告示栏进行张贴公示，张贴公示截图见图3-3。



图 3-3 张贴公示截图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对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没有采用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共发放调查问卷 200 份，有效回收 200 份，有效回收率 100%。从调查结果可以看出，不同年龄、不同文化程度的被调查者，绝大部分对本工程的建设均持赞成态度，没有收到反对意见。公众认为本工程建设对区域经济的发展是有利的，同时，也认为环境保护非常重要，要尽快进行本工程的建设，要认真落实各项环保设施，降低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公众参与调查结果表明，当地公众积极支持本工程项目的建设。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表反馈。

5.2 公众意见整理归纳分析

(1) 调查对象的构成

被调查人员年龄、职业、文化程度等基本情况详见表 5-1。

表 5-1 被调查人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项目		人数	百分比%
性别	男	181	90.5
	女	19	9.5
年龄	20 岁以下	0	0
	21~40 岁	35	17.5

	41~60岁	118	59
	61岁以上	47	23.5
职业	农民	163	81.5
	工人	10	5
	其它	27	13.5
文化程度	大专及以上	17	8.5
	高中	85	42.5
	初中	89	44.5
	小学及以下	9	4.5

(2)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统计

本次公众参与问卷调查结果统计详见表 5-2。

表 5-2 调查结果统计表

项目	意见	人数	所占比例%
1、您认为本项目所在区域当前的主要的环境问题（可多选）	大气污染	135	67.5
	水污染	8	4
	噪声污染	120	60
	生态破坏	3	1.5
	无	70	35
2、从完善区域路网结构、改善沿线交通角度出发，您认为本项目见啥是否必要	十分必要	199	99.5
	不必要	0	0
	无所谓	1	0.5
3、如果项目的建设需征用您的土地或需要您搬迁，您是否同意？	同意	200	100
	不同意	0	0
	无所谓	0	0
4、项目施工期间，您觉得下列那些问题对您的生活有影响？（可以多选）	机械噪声	156	78
	施工扬尘	85	42.5
	施工废水	5	2.5
	施工期的安全问题	56	28
	施工封闭道路出行不便	102	51
	增加工作机会	85	42.5
	其它	27	13.5
5、项目建成通车后，您认为下列哪些方面影响较大？（可以多选）	汽车噪声	166	83
	汽车尾气	120	60
	废水污染	3	1.5
	其它	48	24
6、对于公路建成后产生的噪声影响，您希望采取以下哪种措施予	绿化	196	98
	房屋安装隔声窗	40	20

以缓解：（可以多选）	其它	33	16.5
7、您认为本项目建设对当地社会经济发展的作用	促进	198	99
	作用不大	2	1
	不知道	0	0
8、您对本项目的建设的基本态度是	支持	198	99
	无所谓	2	1
	反对	0	0

（3）公众参与调查结果分析

根据回收的调查问卷分析可知，本次公众参与调查涉及的对象主要有农民、工人等，其中农民占 81.5%，工人占 5%，其他占 13.5%，主要以项目附近村庄村民为主；文化程度主要有大专及以上、高中、初中、小学及以下，其中大专及以上占 8.5%，高中占 42.5%，初中占 44.5%，小学及以下占 4.5%。调查结果主要有：

①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比较支持，有 99%的被调查对象表示支持项目的建设，99%的被调查对象认为本项目建设对当地社会经济发展有促进作用，99.5%的被调查对象认为本项目建设十分必要。

②针对项目的建设需征用土地或搬迁的问题，100%的被调查对象表示同意。

③公众对施工期产生的影响，78%的被调查对象表示机械噪声影响较大，42.5%的被调查者表示施工扬尘会对空气产生影响。

④公众对项目建设通车后的环境影响，83%的被调查对象表示汽车噪声影响较大，60%的被调查者表示汽车尾气会对空气产生影响，不同被调查者根据自身情况提出的影响因素有差异；针对公路建设产生的汽车噪声，98%的被调查者希望采取绿化措施，20%的被调查者希望房屋安装隔声窗。

⑤问卷调查主要搜集到的公众意见和建议：加强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不影响居民生活。

综合以上，公众支持本项目的建设，同时希望项目能采取有效的污染治理措施，保护环境。

5.3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也提出了要求和希望，归纳为以下几条：

(1) 本项目沿线村庄村民代表担心项目建设将影响村民的出行，不利于日常生活。对于这些群众，施工单位现场表示要最大程度的减小因项目建设对现有交通的负面影响，同时表示项目建设会考虑汽车尾气和噪声对村庄的影响，加强环境保护，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减小对外环境的影响。

(2) 对于涉及拆迁的村民，相关政府部门已承诺尽快解决，落实他们的搬迁问题。

对于公众的担心和要求，我单位表示在项目的建设过程充分重视、切实落实，承诺会积极认真解决群众的所有问题，并将全部落实到环境影响报告书中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

5.4 公众意见不采纳情况

本项目不存在不采纳情况。

6 其他内容

6.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我单位对于本项目公众参与相关资料进行了存档并有专人管理保管，可随时提供查阅。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许昌市公路管理局国道 311 线许鄢段改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许昌市公路管理局国道 311 线许鄢段改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许昌市公路管理局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许昌市公路管理局

承诺时间：2019 年 1 月 22 日



8 附件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